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2-032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豪美新材”）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以微信、电话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2022 年 3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杏梅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反应了公司 2021 年经营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 2021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23,277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5,120.94 万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公司发展。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该方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自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同意公司 2022 年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该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可以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拟投保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及董监高投保责任保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全部监事回避表决，将直接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9、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影响日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9,096.94 万元，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现阶段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当前募集资金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公司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 3.5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4、审议通过《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2-019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23277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豪美新材	股票代码	0029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光芒	张恩武	
办公地址	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泰基工业城 1 号	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泰基工业城 1 号	
传真	0763-3699589	0763-3699589	
电话	0763-3699509	0763-3699509	
电子信箱	haomei-dl@haomei-alu.com	haomei-dl@haomei-alu.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豪美新材是一家是集专业研发、制造、销售于一体的大型铝型材制造商，已形成从熔铸、模具设计与制造、挤压到深加工以及下游系统门窗的铝基新材料产业链。公司一直致力于向产业链上下游拓展，追求高技术集成、高附加值和高品牌价值，现已发展成为一家专业从事汽车轻量化材料技术创新和产业化应用以及建筑门窗系统产品集成的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通过了 CNAS（国家实验室认可），被认定为“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成为华南地区最具规模的汽车轻量化铝基新材料企业。

1、建筑用铝型材。公司建筑用铝型材主要用于门窗、幕墙等方面。在门窗领域，铝门窗对传统的木门窗、塑料门窗形成持续的替代趋势；在幕墙领域，铝型材是幕墙的常用材质。随着商业地产不断增加、超高层建筑日渐增多，铝型材在幕墙领域的应用也不断增加。公司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广州塔、深圳平安金融中心、广州东塔、上海环球金融中心、上海世博会中国馆、广州白云机场等国内地标建筑；并应用于阿布扎比国际机场、萨伊德大学、吉隆坡四季酒店、阿联酋克利夫兰医院等多项海外工程。公司建筑用铝型材应用场景多元，涵盖不同经济阶段的不同国家的核心基建，未来也将进一步受益于全球基建的持续深化。

2、工业用铝型材。工业用铝作为一种新型材料，具备密度更低、加工性能更好、耐腐蚀性更高的特征，近年来在工业应用中越来越广泛，“铝代钢”、“铝代铜”成为工业铝材趋势。公司工业铝型材业务通过向高附加值的高端应用发展，逐步从传统的铝模板、车厢板等向 5G 通讯、特高压、新能源充电桩建设等“新基建”领域以及硬质合金零部件等高端装备领域升级。

3、汽车轻量化铝型材。公司专注于汽车零部件铝合金材料及部件研发和生产，包括电池托盘、防撞梁、副车架、减震支架、动力托架、电机部件等 10 余种产品，取得了包括奔驰、宝马、丰田、本田等一线外资、合资品牌，比亚迪、广汽、长城、吉利等自主品牌，小鹏、蔚来等造车新势力的 170 多个铝合金材料及部件项目定点，其中量产项目 70 余个，向 30 多家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提供铝合金材料和部件，是华南地区最具规模的汽车轻量化铝基新材料企业。公司将继续加大产品开发力度，不断提升自身能力，抓住新能源汽车发展浪潮，为汽车行业客户提供更好的产品和服务。

4、系统门窗。公司目有的“贝克洛”品牌系统门窗是国内传统模式改造者，解决了目前门窗市场需求零散、品质参差不齐的行业痛点。贝克洛重新将分散的市场需求与无序的生产供给进行链接整合，提供一站式标准服务，打造门窗产业链集成平台，提高上下游的效率与效益，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门窗解决方案。贝克洛产品在国内多个标志性项目中应用，如标志性的广州保利天悦、珠海格力海岸、上海星河湾等标志性项目。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为“以销定产、以产定购”，公司生产部门根据当期的订单数量确定生产计划，物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确认采购量，由采购部门完成采购。其中铝型材的主要原材料铝锭及系统门窗原材料五金件、密封胶条等市场总体供应充足，基本不会发生缺货风险。同时，公司为了规避铝锭价格短期快速波动风险及满足紧急生产任务的需求和提前安排大客户的生产，会储备一定用量的原材料库存。

2、生产模式

公司铝型材的生产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每年与长期合作客户签订产品销售框架合同；根据实际销售订单上标明的交货期限及产品类型由生产部门制定生产计划；物控部门根据原材料库存安排采购，然后将指令下达到对应的车间进行生产。

3、销售模式

（1）铝型材销售模式

在铝型材销售环节，公司主要采取“直销为主，经销、居间代理为辅”的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与客户签署销售协议，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由经销商在特定区域内进行销售；居间代理模式下，居间商提供居间服务，为公司进行客户开发，并与潜在客户接洽、谈判；公司获得订单后，与客户签署销售协议，组织发货、结算，在完成销售后向其支付一定比例的服务费。目前公司国内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海外销售以直销模式和居间代理模式为主。

（2）系统门窗销售模式

贝克洛系统门窗在对材料构件、装配集成、气候条件进行大量的检测、研发及技术储备的基础上，根据不同地区、项目的需求，提供门窗系统集成方案。贝克洛根据自主研发的门窗产品方案和标准，向相关供应商定制铝型材以及五金件、胶条等门窗组件，进行模块化采购。在此基础上，贝克洛的销售模式分可以分为系统材料销售模式和成品窗销售模式，分别对应国内工程客户和零售客户及国外工程客户。

对于国内工程客户，贝克洛采用系统材料销售模式。根据与国内工程客户达成的系统门窗定制化方案，向其销售包括铝型材、五金、胶条等在内的整套门窗系统材料。贝克洛面向国内工程客户的业务模式不涉及成品窗的生产加工，而是向国内工程客户销售整套系统门窗材料；由国内工程客户将整套系统门窗材料加工为成品窗，并负责房地产项目的现场安装工作。在整个过程中，贝克洛为客户提供专业培训，包括设计、加工、安装工艺及制造流程等，并提供配套的管理软件工具以及全方位技术服务支持。

对于国外工程客户和零售客户，贝克洛采用向其销售成品窗的模式。贝克洛根据订单组织系统材料的配备，并将全套系统材料发至下游门窗加工企业，由门窗加工企业按照贝克洛工艺标准规范要求加工成成品窗，贝克洛再将成套的门窗交付给国外工程客户及经销客户。

（三）市场地位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建筑类铝型材、工业铝型材（含汽车与新能源车铝型材）以及建筑类铝型材下游系统门窗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已形成从熔铸、模具设计与制造、挤压到深加工完整的铝基新材料产业链。在合金开发、熔铸技术、挤压技术及深加工技术方面均形成了多项专利以及核心非专利技术，凭借其研发技术、新材料开发、质量以及客户和品牌优势，成为行业领先企业，其打造的“HAOMEI”、“贝克洛”品牌已经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认知度，其中“HAOMEI”品牌获得“中国驰名商标”荣誉称号。2017 年，被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评选为“中国建筑铝型材十强”企业。

子公司贝克洛被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评为中国建筑门窗幕墙科技产业化应用基地，连续多年被中国房地产业协会评为“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 500 强铝合金系统窗类首选供应商品牌”、被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铝门窗幕墙委员会评选为“门窗十大首选品牌”，拥有较高的市场知度。2019 年子公司系统门窗品牌“贝克洛”全新品牌视觉形象荣获“ A’ DESIGN AWARD & COMPETITION 设计大奖”。在 2020 年，豪美新材、贝克洛品牌视觉形象获得“iF 设计奖”。

（四）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自公司设立以来，始终围绕“低碳节能”和价值链延伸进行产业升级。公司产品在建筑和工业两个领域应用广泛，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在建筑应用领域，公司将大力发展系统门窗业务；在工业应用领域，公司将往汽车轻量化材料和高端工业材进行产业升级。

1、系统门窗业绩驱动因素

（1）“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推动门窗产品低碳化

2020 年 9 月 22 日，中国政府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提出：“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据统计，建筑能耗占全国社会总能耗的 30%左右，而通过门窗损失的能量约占建筑物外围护结构能量损失的 50%。现有的建筑门窗因隔热性能较差而造成了大量的能源浪费。

随着“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明确与节能减排理念的不断深入，对门窗隔热性能等节能效率的要求将进一步提高。具备优异的隔热性能、可有效降低建筑能耗的门窗产品，具有巨大的市场潜力。在“碳达峰、碳中和”的背景下，节能减排压力增大，主管政府部门、行业协会等正在加紧研究制定和推行一系列的低碳建筑标准和扶持政策，提高门窗产品的隔热要求，鼓励使用节能产品。经过对比测试，在同等面积、室内温度设定等使用条件下，相比传统门窗，在华南区域夏季使用贝克洛系统门窗可降低空调耗电量 20%以上，可有效降低建筑使用能耗。系统门窗产品符合低碳节能的发展趋势，是建筑门窗的发展方向。

（2）“十四五”规划带来门窗性能升级政策驱动力

2022 年 3 月 11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明确总体目标，到 2025 年，城镇新建建筑全面建成绿色建筑，建筑能源利用效率稳步提升，建筑用能结构逐步优化，建筑能耗和碳排放增长趋势得到有效控制，基本形成绿色、低碳、循环的建设发展方式，为城乡建设领域 2030 年前碳达峰奠定坚实基础。

规划在提高新建建筑节能水平方面，提出了明确节能指标要求基线，分阶段、分类型、分气候区提高城镇新建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重点提高建筑门窗等关键部品节能性能要求，推广地区适应性强、防火等级高、保温隔热性能好的建筑保温隔热系统。针对高性能门窗的推广工程，进一步明确根据我国门窗技术现状、技术发展方向，提出不同气候地区门窗节能性能提升目标，推动高性能门窗应用，同时推广手段除新增建筑也包括加强既有建筑节能绿色改造。

在推进绿色建筑建设方面，规划提出“十四五”期间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 3.5 亿平方米以上，建设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 0.5 亿平方米以上，装配式建筑占当年城镇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30%等目标。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是落实 2030 年前碳达峰、2060 年前碳中和目标的关键时期，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面临更大挑战，同时也迎来重要发展机遇，公司将紧密贴合“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规划，大力发展节能系统门窗业务，抓捡巨大的政策与市场机遇。

（3）房屋回归居住属性，门窗成为产品升级重要方向

由于系统门窗相对传统门窗成本、价格上较高，在国内房地产市场长期处于卖方市场的环境下，多数开发商出于成本控制的考虑，缺乏足够动力选用系统门窗。近年来，随着“房住不炒”的市场定位以及一系列房地产调控政策的落实，房地产市场逐步往买方市场过度，房屋的投资属性逐步淡化并向居住属性回归。

2021 年以来，国内房地产行业景气程度下降，销售增速的下滑，主流开发商对房屋品质以及产品差异化的重视程度提升。长期以来，国内门窗品质参差不齐，在隔音性能、水密气密性等方面的不足严重影响居住环境的舒适性，成为住宅品质的短板。系统门窗作为高品质门窗的代表，目前在国内门窗市场的渗透率仅为 2%-5%，在欧洲市场的渗透率达到 70%以上，提升门窗品质成为住宅产品升级的重要方向，国内系统门窗渗透率将逐年提升。

（4）系统门窗符合消费升级的趋势

系统门窗产品根据各地的气候条件进行开发和产品设计，具备良好的抗风压性及水密性以抵御夏季台风天气，良好的气密性以抵御雾霾与沙尘暴天气，在隔音、隔热等方面性能优越，能够极大改善居住体验，符合消费升级的趋势。随着居民收入水平不断上升，人们对居住环境舒适性、个性化的要求进一步提高。近年来，随着消费者对门窗的认知和了解的加深，在家居装饰过程中，高品质的系统门窗产品成为越来越多家庭的选择。

2、汽车轻量化的驱动因素

（1）汽车材料循环利用要求提升促进铝合金材料的使用

2021 年 6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财政部、商务部印发《汽车产品生产者责任延伸试点实施方案》中明确，到 2023 年，报废汽车再生资源利用水平稳步提升，资源综合利用率达到 75%；汽车绿色供应链体系构建完备，汽车可回收利用率达到 95%。在目前汽车行业使用的主要材料中，铝合金具有耐腐蚀能力优异、易于循环利用的特点。2023 年汽车可回收利用率要达到 95%，汽车材料使用中增加铝合金的使用将成为必由之路。

（2）排放标准趋严推动轻量化产品在汽车领域的应用

汽车行业是碳排放的主要来源之一。在诸多的减排技术途径中，轻量化技术占据着非常重要的位置。汽车轻量化，除了带来油耗的减少外，还能有效的提升汽车的驾驶操控性。

据研究表明，燃油汽车整车重量降低 10%，可降低油耗 6%-8%，使排放降低 5%-6%。根据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等发布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 2.0》，2025 年、2030 年，我国乘用车新车百公里油耗将分别降至 4.6L、3.2L。目前而言，在燃油车上使用铝合金替代钢材，进行汽车轻量化是降低油耗最具有可行性的现实路径。

（3）新能源车快速发展促进挤压铝材的应用

铝挤压材主要作为汽车的安全件、结构件使用。燃油车铝型材部件主要包括防撞梁、控制臂、车架、减震支架、天窗导轨、行李架等产品，上述产品全部使用铝型材代替钢材等材料，可以达到 40-50Kg 水平；铝挤压材在新能源车上的应用除上述材料之外，还包括电池托盘、电机壳等材料，若全部使用铝型材，可达到约 100Kg 水平。

新能源车是当前汽车行业的发展方向，2021 年产销分别完成 354.5 万辆和 352.1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59.5%和 157.5%，根据《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 2.0》预测，2030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年销量占汽车总销量的 40%左右，未来几年仍将保持较高的增速。当前，我国新能源汽车主要使用锂电池作为动力，为保证续航能力，往往需要携带数百公斤重的锂电池，导致整车重量偏重（新能源汽车普遍比燃油车重 15%-30%），对续航里程、动力系统效率等方面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在此背景下，对材料减重的需求更为迫切，基于铝合金的汽车轻量化成为减轻电池负担、增加续航里程的有效途径。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5,033,289,843.90	4,013,614,714.62	25.41%	2,928,288,93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28,131,308.84	2,121,022,684.85	5.05%	1,417,855,506.24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5,599,511,474.75	3,437,139,446.60	62.91%	2,967,748,52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148,792.84	115,928,181.30	20.03%	167,364,50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8,186,461.59	80,691,034.06	58.86%	110,792,95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823,647.88	20,278,775.89	-1,741.24%	137,265,331.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78	0.5560	7.52%	0.9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78	0.5560	7.52%	0.9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5%	6.37%	-0.02%	12.5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86,983,830.79	1,431,850,710.47	1,606,503,969.68	1,574,172,96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56,744.42	35,799,969.50	42,407,538.15	35,084,54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262,825.75	32,414,565.76	39,271,849.70	33,237,22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716,117.65	66,668,341.08	-120,917,982.60	147,142,111.2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5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6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清远市豪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77%	87,928,500	87,928,500		
南金贸易公司	境外法人	25.22%	58,707,000	58,707,000		
永丰县煜懋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	6,530,6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7%	5,043,160			
横琴恒裕联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3,895,000		质押	3,030,000
广东粤科纵横融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2,922,000			
柳州盛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2,750,000			
清远市泰禾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2%	1,915,141	1,915,141		
石根国	境内自然人	0.74%	1,734,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领先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1,627,26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股东中，豪美控股、南金贸易、泰禾投资互为关联方，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卫峰、董卫东、李雪琴控制的企业；柳州盛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广东粤科纵横融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为广东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企业。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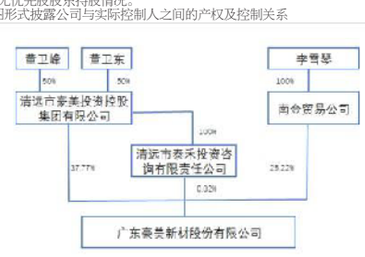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豪美转债	127053	2022 年 01 月 24 日	2028 年 01 月 23 日	82,400	0.30%注 1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无					

注 1：第一年 0.3%，第二年 0.6%，第三年 1.0%，第四年 1.6%，第五年 2.5%，第六年 3%。

（2）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中证鹏元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评级，根据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AA-”。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55.75%	47.14%	8.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28,186,461.59	80,691,034.06	58.8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964.18%	794.52%	169.66%
利息保障倍数	2.92	3.5	-16.57%

三、重要事项

2021 年 3 月 30 日，欧盟委员会公布终审裁定，对原产于中国的进口铝型材征收 21.2%-31.2%的反倾销税，其中公司及子公司精美特材的税率为 21.2%。具体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欧盟对中国铝型材反倾销调查终审裁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2-031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美新材”或“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2022 年 3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会议由董事长董卫峰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经营情况。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郑德理、卫建国、黄继武向董事会递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总经理董卫峰代表管理层向董事会递交了《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1 年度公司管理层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经营、执行公司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2]518Z0081 号），2021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39,148,792.84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66,073,850.53 元。

综合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发展，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现金状况，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提议 2021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23,277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5,120.94 万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公司发展。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编制的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公司 2021 年经营情况，公司制定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 [2017]22 号）以及 2021 年 11 月 2 日财政部会计司发布了《关于企业会计准则相关实施问答》，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自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2022 年公司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拟投保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的行使权利和履行职责，降低公司运营风险，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拟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保险。

表决结果：全部董事回避表决，将直接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2-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申请人民币不超过 664,000 万元、美元不超过 4,6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并为子公司申请 2022-2023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美元不超过 4,600 万元的担保。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和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拟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开展不超过 30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2、审议通过《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4、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开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由于公司已预先以自筹资金 19,096.94 万元投入募投项目，根据《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现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 0 票，弃权票 0 票。

1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现阶段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当前募集资金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拟使用不超过 3.5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 0 票，弃权票 0 票。

17、审议通过《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出具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本次董事会有关议案的需要，拟提请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相关议案以及监事会提交的《监事会工作报告》，董事会据此向公司股东发出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